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温雪斌先生和李华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温雪斌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首席风险官、执行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其不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李华强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温雪斌先生和李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健瑛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雷杰为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董事会聘任王健瑛先生出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其任期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雷杰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其任期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王健瑛先生简历、雷杰先生简历。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

附件1:

王健瑛先生简历

王健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获东北大学学士、美国班尼迪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5月至2019年5月，先后担任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驻机构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并先后兼任办公室总经理、财务企划部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任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健瑛先生未持有华林证券股份，与持有华林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林证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附件2:

雷杰先生简历

雷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5月出生，2003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计算机学院，获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8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获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8年7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历任电脑部经理、高级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10月借调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部账户管理部工作；2014年10月至2019年5月，担任华林证券总裁助理兼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深圳前海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职务；2019年5月至2021年6月担任华林证券副总裁、首席信息官、执委会委员。2021年6月至今担任华林证券合规总监、副总裁、执委会委员、首席信息官（暂代）。

截至目前，雷杰先生未持有华林证券股份，与持有华林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林证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